

中共汉江师范学院委员会宣传部

(2020) 21 号

关于评选第五届“校园知行之星”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第五届“校园知行之星”评选活动已正式启动，请全校教学单位按照《汉江师范学院校园知行之星评选办法》（见附件）开展宣传动员和评选推荐活动。相关具体内容也可浏览校园知行之星专题网站及汉江师范学院官方微信公众号相关推送。

党委宣传部

2020年12月30日

附件

汉江师范学院校园知行之星评选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推进“三全育人”“五个思政”向纵深发展，学校拟在全校学生中开展校园知行之星评选表彰活动，选树学生身边的榜样，引导和激励全校学生勤奋学习、勇于实践，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形成优良的学风、校风。为保证此项活动的影响力，在学生中公平、有效开展，特制定本办法。

一、评选对象

全体大二、大三、大四在校学生。

二、活动要求

坚持以德为先、德才兼备的标准，从自强自立、学习创业、志愿服务、社会实践、专业竞赛等多方面挖掘身边的典型，树立身边的榜样。努力提高先进典型在广大学生中的认可度，进一步增强“知行反思”系列教育活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更好地引导广大青年学生树立远大理想、勤奋学习知识、勇于艰苦创业、培养高尚道德。

三、评选周期和评选流程

校园知行之星每两年评选一次。整个评选活动从逢双年份学年度的第一学期开始，至第二学期末结束，贯穿整个学年度。包括宣传动员、推选考察、网络投票、评选审定、表彰奖励、典型推介六个阶段。

第五届“校园知行之星”评选活动具体流程如下：

（一）宣传动员（2020年12月30日至2021年2月28日）

1. 发布评选通知，部署校园知行之星推荐评选工作。同时，通过网站、广播、新媒体等平台进行广泛宣传，营造评选氛围。

2. 开展广泛动员，通过多种途径和方式扩大评选活动的影响力，积极发现和挖掘本院优秀学生，同时注重激发学生参选、参评的热情，为评选活动打下良好基础。

3. 各学院成立包括部门领导、教师代表、班主任、学生干部及学生代表组成的推选小组，研究制定本院推荐和初评工作方案。

（二）推选考察（2021年3月1日至3月19日）

各院按照评选要求和本院推选工作方案，组织推荐和初选工作。

1. 推荐方式可分为部门推荐和自荐。除了院组织各班级、宿舍推荐以外，学生也可以直接向推选小组自荐，在校园网自行下载并填写“校园知行之星推荐（自荐）表”，上交院推选小组。

2. 各院参考学校评选办法，并根据本单位实际制定方案，组织知行之星的推选工作，并以此为契机开展优秀学生典型的宣传。在此基础上，向学校推荐若干名校园知行之星候选人。推荐名额分配办法：500人以下推选2人，500-1000人推选3人，1000人以上推选4人。候选人名单须在本院张榜公示。

3. 确定候选人后，各院负责组织撰写候选人事迹材料、制作宣传栏或宣传展板，为参加学校评选做准备。

4. 将推荐的校园知行之星候选人评选材料上交学校党委宣传部。材料包括：推荐（自荐）表、事迹材料（1500字左右）及获奖证书等支撑材料。联系人：张玲，联系电话：18371955725。

（三）网络投票（2021年3月22日-2021年3月31日）

1. 学校成立评选工作小组，具体组织评选工作；

2. 在校园知行之星专题网站公布全校校园知行之星评选相关信息及候选人主要事迹，开通汉江师范学院官方微信公众号网络投票页面。

3. 发动全体学生参与网络投票,其结果将作为最终评选审定的依据之一。

(四) 评选审定 (2021 年 4 月中上旬)

评选包括学生网络评选、辅导员评选和专家小组评选三种形式,其参评权重依次为:20%、30%、50%。根据排名,1-10 名为“校园知行之星”,11-20 名为“校园知行之星提名奖”。

(五) 表彰奖励 (2021 年 5 月)

学校召开“知行反思”系列教育活动总结表彰大会,对评选出的“校园知行之星”及获提名奖的同学颁奖。

(六) 典型推介 (2021 年 5 月)

组织相关人员深入挖掘校园知行之星的先进事迹,通过校园网、专题网站、学校官微平台、校报、广播等途径广泛宣传。举办校园知行之星事迹报告会,开展向校园知行之星学习活动,形成学先进、赶先进、争先进的良好氛围。

四、评选条件

(一)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具备良好的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心理素质,关心集体,乐于助人,模范遵守学生守则和学校规章制度。

(二) 具有明确的人生奋斗目标、强烈的求知欲和上进心,勤奋学习,成绩优良,有较强的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创新精神。

(三) 在学习生活、社会实践、创新创业、志愿服务、文艺体育、学术科技、自强自立、专业竞赛等方面有突出表现或感人事迹。

五、申报材料

每个学生申报的具体材料应包括:

(一) 汉江师范学院校园知行之星候选人推(自)荐表一份,电子档文件名“×××(学生姓名)校园知行之星推(自)荐表”。

(二) 候选人事迹材料一份(要求:A4纸打印,1500字左右,内容包括个人基本情况、主要事迹),电子档文件名“×××事迹材料”。

(三) 获奖证书复印件等支撑证书,电子档文件名“×××荣誉证书”。

(四) 近期免冠2寸彩色证件照1张(电子版为JPG格式,长边不低于600像素),电子档文件名“×××证件照”。

(五) 近期生活照一张(电子版为原版JPG格式照片,长边不低于2000像素),电子档文件名“×××生活照”。

六、相关要求

(一)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校园知行之星评选活动,是加强青年学生思想道德建设的重要途径,是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重要措施。各院要加强对活动的组织领导,认真部署落实,要善于主动挖掘典型,以评选活动为契机,加强对先进典型的宣传,为广大青年学生树立榜样,激励他们健康成长成才。

(二) 认真审核,严格把关。各院要认真组织好推荐工作,保证质量,保证时间。在推荐申报过程中,要增强透明度,保证评选工作的公平、公正和公开,把最优秀的候选人推荐上来,真正选出让学生信服、经得起公众舆论评价、具有典型意义的好学生。对经核实确有问题的候选人,学校评选工作小组将取消其参选资格。

七、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由党委宣传部负责解释。

汉江师范学院“校园知行之星”推（自）荐表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登记照 (2寸) |
| 籍 贯 | | 政治面貌 | | |
| 学 院 | | 班 级 | | |
| 联系电话 | | | | |
| QQ 号 | | | | |
| 获奖经历 | | | | |
| 主要事迹 | | | | |
| 对“知行反思、自我教育”的认识 | | | | |
| 备注 | 1. 此表可复制，可另附纸。 2. 自荐表上请附免冠2寸彩色照片一张。 3. 若填写内容较多，可自行延长表格，多页打印。 | | | |